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8年公司经营情况

2018年是公司转型发展、扭亏为盈的关键之年，在前期通过资产出售有效降低经营负担，实现产业结构优化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提质增效，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2018年，公司累计完成营业收入260,278.3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25,129.3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7,298.72万元，每股收益0.83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5.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523,286.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17,968.09万元，资产负债率56.70%。

二、2018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18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坚决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扎实推进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决策科学化、专业化，推动公司资产整合及各项经营业务顺利有序开展，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利润指标创历史最好水平。现将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汇报如下：

（一）完成董事和高管人员调整工作

2018年2月，公司原有的电力、煤炭等资产置出后，公司完成主业转型，根据工作需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内部管理机构进行了调整和充实。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重新聘任了经理层，调整了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并提名补选五名非独立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5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

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重新确定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促进董事会科学规范决策。

（二）深化改革有序推进

董事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精神，始终坚持市场化标准，深入贯彻“契约化、职业化、专业化”的思想，经过多方努力，最终形成《三项制度改革总体方案》并获董事会批准实施。通过改革，努力营造良好的人力资源环境，充分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紧抓国企改革“双百行动”这一重大契机，深入推进综合性改革举措，目前正按照经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备案后“双百行动”改革实施方案的计划全面推进。

（三）重大资产重组

顺利完成资产置出工作。公司实施了原有发电、煤炭等资产的置出工作，向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电力）转让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31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账面除应收股利、应交税费及所持有的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2018年1月2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置出事项。根据公司与泰山电力签署的《资产交割确认书》，标的资产的交割日确定为2018年2月1日。此后，公司多次与泰山电力及标的单位沟通，积极推进办理资产交割手续。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结果的公告》，资产置出工作全部完成。

关于募集配套融资工作。为推进配套融资工作，公司加大了与行业研究机构的沟通力度，及时披露产业布局和规划，提高市场对公司的认可度，但由于2018年上半年资本市场的变化，自取得核准文件以来，公司股票价格大部分时间较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底价有一定差距，虽经多方努力，最终公司未能在批复的有效期内实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7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募集配套资金批文到期的公告》。

（四）加强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对资产重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涉及公司经营的一些重大事项进行反复研究，科学决策。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治理情况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各项要求不存在差异。

根据工作需要，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并修改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决策管理及授权规则》等相关制度，进一步厘清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管理界面，优化管理流程，做好制度体系重构，确保制度执行到位，为公司进一步加强规范运作打下良好基础。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开展个人自查活动，制定个人自查报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发生，无监管处罚记录。

（五）圆满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董事会工作和维护公司形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重要手段，是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保障，是向证券市场全面展示公司投资价值的重要途径。2018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遵循公开、公平、及时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信息披露。

2018年，公司共发布公告190余条，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同时，组织公司

本部和子公司人员参加规范运作培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

（六）密切关注股票波动情况，耐心接待投资者咨询

公司实时关注股票情况，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及时做出反应；通过回复邮件，接待来访、接听来电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投资者之间的密切交流；通过报纸、财经网站、股吧等媒介了解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和评论，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对于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网站咨询的问题，我们均耐心回答，多次对公司网站进行更新、维护，及时发布公司信息，充分发挥其公司形象窗口的功能。

（七）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会议上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对重大资产出售、关联交易、聘任高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深入一线掌握子公司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管理建议。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八）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工作

为及时掌握最新法律规范及监管政策，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和会议。先后参加了深交所组织的年度报告编制披露班等，山东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监管工作会议、董事监事培训、年报披露及审计培训等。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董监事职业素养，增强了上市公司自觉法律意识，明确了权利、义务与责任，也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及时将证券监管机构下发的通知、监管通函和上市公司监管信息快递等转发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使他们及时了解最新监管动态，熟悉监管法规，规范公司

治理。

多次向证券监管部门提供、报送相应材料，进一步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工作，获得了其对公司发展的肯定和认同。

三、2018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十三项议案。

2、2018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成立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十五项议案。

5、2018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等十一项议案。

6、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7、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召开，审议

通过了《关于出资成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8、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9、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曲阜电缆与上海电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1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南京华能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总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十九项议案。

（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十

八项议案。

(3)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11月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曲阜电缆与上海电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宁华世纪增资的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重大资产出售实施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积极组织实施。2018年1月31日，公司收到泰山电力支付的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价的70%款项；2018年2月，公司与泰山电力签署《资产交割确认书》，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的交割日确定为2018年2月1日；2018年7月，公司按照约定取得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价剩余的30%款项；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涉及交易标的股权类资产已完成过户、非股权类资产已完成交割，交易标的对价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3、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多项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批的标准执行，做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价格合理，无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决议，各项议案均已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总结了公司 2017 年主要工作，分析了当前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讨论了公司今后的发展方向。

考虑到新能泰山原有电力煤炭资产剥离后，主业将转型为地产和电缆。根据集团公司战略定位，新能泰山是华能集团整合物流业务的上市平台，将向集团现代服务业中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板块上市公司转型发展，未来的发展重点是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项目，产业园运营及物业资产管理等将作为公司发展的补充，择优发展。与会委员认为，上述调整方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上述战略方向调整。公司要按照股东大会工作会议部署，以发展为工作重心，继续深挖现有产业潜力，千方百计增收节支，确保生产、资金安全和职工队伍稳定；着力做好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防范风险、加强党建各项工作。始终坚持利当前、惠长远的举措精神，用更前瞻的思维、更开阔的视野、更清晰的思路，着眼全局，占领先机，真正把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加大对国家政策研究力度，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多样化的优势，积极做好资本运营和资产整合，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实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协调发展。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对年报审计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不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财务报告相关的问题交流了意见，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审议，认为经审计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通过近几年的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中能够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根据工作实际需要以及会计连续性原则，建议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师，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3) 讨论了公司 2018 年度内审计划，同意按照该内审计划的安排实施内部审计工作。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根据华能集团对新能泰山实行市场化管理试点的要求，充分讨论了公司实行市场化管理的可能性和可行性，同意由公司制定具体的市场化方案。制定完成后，报董事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与会委员经过认真讨论，通过了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总体方案及附属的配套方案、确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同意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 关于聘任公司高管

根据公司提供的张彤先生、尚涛先生、管健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有关资料，未发现以上同志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合法。根据我们所能了解的情况，认为：张彤先生、尚涛先生、管健先生的学历、专业经历和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满足所受聘的公司岗位职责的需求，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有利。

(2) 关于增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因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拟由 3 人增加为 4 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增选刘朝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提供的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有关材料，结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人员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讨论。

(3)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因工作变动，谭泽平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胡成钢先生已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司增勤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初军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宝玺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实际工作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彤先生、石林丛女士、温立先生、王苏先生、尚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提供的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有关材料，结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人员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讨论。

四、公司面临的形势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从宏观层面看，诸多不利因素对世界经济产生的消极影响逐步扩大，经济增速趋于放缓，我国面临的外部环境日趋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但受益于国内产业门类齐全、消费市场体量大等条件，我国经济发展仍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各项政策综合发力对国内经济起到提振作用，全年经济增速预计在6.3%左右。

产业园建设运营方面，房地产行业长期处于政府“调控”状态，政策坚持“房住不炒”基调，抑制房价上涨，短期调控与长效机制的衔接更为紧密，2019年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预计将既考虑对刚需的支持，又避免房价上涨。

大宗商品供应链方面，2014年，习总书记在APEC会议上明确提出供应链战略；2016年，李克强总理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首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供应链作为一种新战略、新动能、新模式；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84号），将供应链创新与应用上升为国家战略。2017年，习总书记在十九次全国人大提出在现代供应链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2018年，商务部等8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的通知》，明确“现代供应链成为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的重要领域”，再一次巩固供应链在我国经济

发展中的战略性地位。供应链的发展已确定在未来一段时期处于风口期。

国企改革政策方面，无论是十八大、十九大关于国企改革的精神，还是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双百行动”的实施，国企市场化改革的窗口期已经到来。

五、2019年工作计划

2019年，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等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国企改革的有关精神和要求，深入突破推进改革、全面落实“双百行动”、有效开展资本运作、扎实高效提升管理、加快落地创新机制，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党的领导坚强有力、治理结构科学完善、经营机制灵活高效、创新发展持续发力、盈利能力显著提升的改革先锋，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持续推动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进一步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开展整章建制工作，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前瞻性。强化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健全相关制度体系，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接受广大投资者监督，进一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行职务的能力、水平。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决策、有效管理，并持续督导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

（二）贯彻落实双百方案，稳步推进综合改革

坚持以市场化改革思想推进制度创新和改革实践，全面贯彻落实“双百行动”工作方案。加快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董

事会的决策作用、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经理层的管理作用。根据企业发展实际情况，推进中长期激励机制建设。

（三）统筹推进资本运营，优化调整产业结构

2019年，公司将围绕发展定位，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加强市值管理，通过资本运作迅速完善公司发展战略布局。一是要统筹建立市值管理工作体系，从公司治理、业绩说明、投资者宣传、资本运作四个层面开展工作，实现市值管理的科学、规范、有效。二是要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通过信息披露、来访接待、邀请访问、业绩说明、股东大会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在资本市场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三是要高质量开展资本运作，以各种方式积极引进产业资本，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结合公司未来定位，完善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功能，拓宽公司发展空间，不断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开展管理创新，全面提升运营效率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运行效率，提升公司系统整体管理效能，更加聚焦经营主业，结合实际，公司将按照内部事业部制管理的新思路进行组织机构优化，实行“行政管理扁平化、经营管理纵深化”管理模式，子公司管理职能上提，本部职能部门提供下沉、延伸式服务。通过纵向建立系统职能部门职责清单，明晰总部与子公司的权责边界，优化职能管理流程，精简职能管理层级，压缩职能管理链条，由实现减员增效、效率提升、管理提升的新局面。

研究探索公司创新发展中心的建设，遵循需求导向，发挥创新引领作用，将全面提升创新能力作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开展创新研究，在商业模式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激励创新等方面寻求突破并加快成果转化，开发企业发展新动能。

（五）对标全年计划目标，持续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公司将加强对所属企业项目的统筹管理。按照“统筹兼顾、合理

配置、提高效率”的原则，在确保项目建设安全的基础上，抓好全面预算和成本管理。树立全员、全过程管理的大成本观念，坚持把成本控制作为经营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紧抓不放。按照精细化管理要求，牢牢抓住计划、执行、控制全过程，不断提升项目经营管理水平。

（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加强内部控制与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内部评价工作。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切实加强安全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系统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风险管控能力和水平。

（七）突出重点贯穿日常，确保安全生产平稳受控

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为主线，建立起“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化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基础管理，突出过程管控和精细化管理，建立强有力的保障体系。要做好在建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消除监管盲区、堵塞管理漏洞，切实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着重加强检查监督、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发承包工程管理、安全教育培训的责任落实。深入隐患排查，做好安全生产应急预警和隐患整治，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着力构建包括政治安全、形象安全、经营安全、生产安全、信息安全在内的企业新型安全观，为公司经营工作营造稳定环境。

2019 年是公司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的关键年，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股东大会各项工作部署，以深化改革为契机，按照市场化改革要求，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资本运作为依托，振奋精神、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全力做好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全力开辟公司改革发展新征程。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